

证券代码：831602

证券简称：昊华传动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 6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H1 栋 9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长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030,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5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和《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对 2025 年度财务支出进行预测，并编制了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0,8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40,8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8,16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并补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董事潘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丁志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核查，上述提名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事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30,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联盛（无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杜峥、周昊昱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 名称	变动 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潘林	董事	离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丁志红	董事	就任	2025-05-16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